

一个独自闯入华尔街的中国女人，在繁华似锦的外表下面，如履薄冰、如临深渊，真正品尝了华尔街这杯不喝不甘心，喝了才知真味道的酒。

华尔街石漂

旅美华人作家文丛

谢舒 [美]

河南人民出版社

1712.45
845

华尔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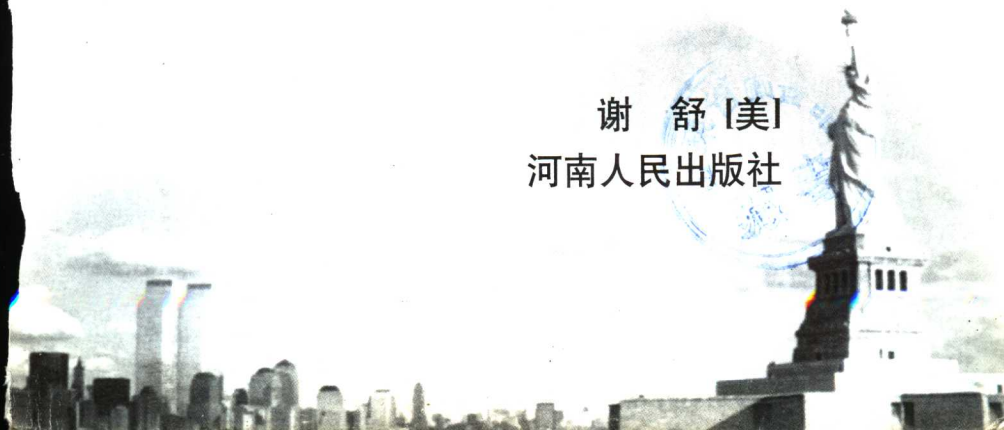
LT0000169023S



石漂



谢 舒 [美]
河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华尔街石漂/谢舒著. — 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98.10
(旅美华人作家文丛)

ISBN 7-215-04417-3

I. 华… II. 谢…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27416 号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郑州文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5 字数 326 千字

1998 年 11 月第 1 版 199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定价:2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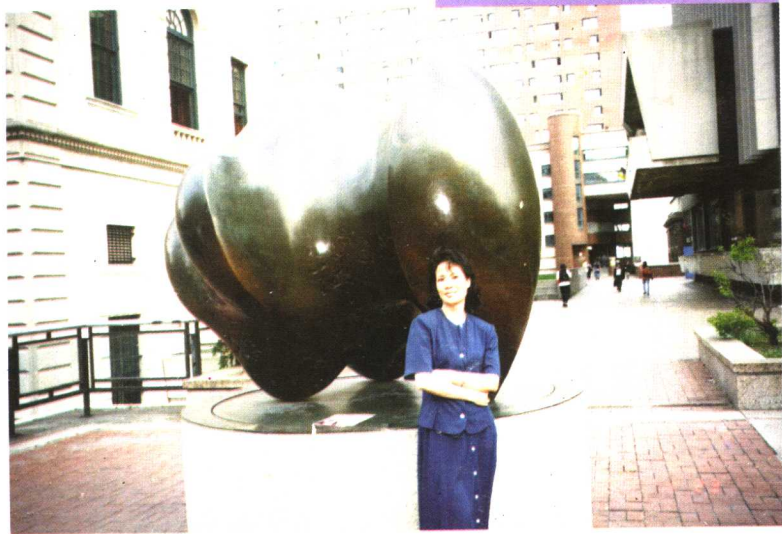


献给爸爸

作者在普林斯顿大学



作者在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



作者在世界贸易中心二号楼大厅



作者在联合国广场



目 录

肯尼迪机场	(1)
初试啼声	(12)
从前的故事	(17)
转世	(31)
新人檀子沁	(46)
世上已千年	(54)
单身女人	(62)
荷兰·费尔班克	(71)
东河风起	(100)
纽约的情和爱	(108)
重逢	(131)
往事如泣	(149)
飓风眼	(174)
梦中不知身是客	(189)
雕栏玉砌	(218)
“海椰塔”	(247)

2 旅美华人作家文丛

桑德拉·陈	(266)
同是天涯人	(285)
断桥	(290)
目标中国	(306)
美国春节	(310)
风雪话	(321)
并购	(344)
大沧桑	(357)
风水宝地	(363)
逃生	(381)
大厦倾	(392)
同事一场	(396)
林家风铃	(400)
再见荷兰	(411)
江湖相忘	(428)

肯尼迪机场

很多年前那个夏天,彭小绯从省城来到纽约。她的日子在肯尼迪机场,被一刀切成两段。

很多年后的这个夏天,彭小绯从华盛顿回到纽约。她的两段的日子,还是两段,一段在省城,一段在纽约。不过在她的心底里,这个两段的日子是没有断开过的。

机场就是她两段日子中间的结。

肯尼迪机场永远万头攒动,流光如泻。

多少人从这里开始他们的跋涉,消失在茫茫人海的都市里,站起来,倒下去。但肯尼迪机场是不说的,它坚守着一如既往的沉默,它这双阅尽人间悲欢的眼睛,是一双冷眼向洋的眼,事不关己地由着每一个从外面来到纽约的人,开始各自的人生戏。

这些即将分散到纽约各个角落的人,都是奔一个目标来的,无论来的理由是什么。到美国不需要理由,美国本身就是理由。

纽约是终点站,漫长的旅途结束了。这个结束旅途的地方,是分水岭,把每一个到纽约的人的生活,一刀劈成两半。纽约是一个

开始,对多数到纽约的中国人,这个开始是没有清楚的前景的。能看一尺是一尺,能看一寸是一寸,但是哪怕看不到前景,只要站在了起跑线上,这个开始就是划时代的。

很多年前,彭小绯就是这些看不到前景的人中间的一个。她从省城来到纽约,投奔一个正在读书的丈夫。那时候,她在纽约的前途,只有一寸,这个一寸就是丈夫林凯,林凯是她的安身立命之地,是她在纽约的起点。

到达肯尼迪机场之前,她并没有创造新人生的决心,她百分之五十积极,百分之五十消极。她没有理由完全积极,也没有理由完全消极,自信成事在天。要是坚信自己能衣锦还乡,最后的结果很可能就是解甲归田。但是,当机场上排山倒海的灯火朝她扑过去的时候,她渐渐就生出了一点豪情,如此辉煌灿烂的地方,是不能说来就来,说走就走的,至少要试一试。她捏了捏酸痛的鼻梁,明白自己是的确确到了纽约了。纽约不再是一个地名,纽约将是她以后闯荡江湖的码头了。

在那个远去了的夏天,彭小绯是一个两袖清风的女人。林凯是一个两袖清风的男人。他们两个人在省城所有身外的优势都被挡在肯尼迪机场外面,只剩两颗胆子,往里面闯。林凯比彭小绯早到一年,早到还是没有给她铺平道路,等着她的是卑微和穷困。

“飞机晚点五个小时,”林凯朝她迎面走来的时候说,他有些不那么自然,他们之间隔了一年的不知底细。

“五个小时?”彭小绯的问题不过就是重复林凯的话,好像那五个小时的迟到不过是一个瞬间,不引起她任何情绪上的波动。晚点是她生活的基本特点,从文革开始一路到肯尼迪机场,在每个重要的关口,每个朝上走的转折点,她都晚点。

但那是很多年以前的事情了，纽约的生活是一条浩浩荡荡的江河，彭小绯在这条江河里已经闯出了一条没有预想到的路。当年林凯、檀子沁，还有卓西艇对她说得那些关于纽约的话，渐渐显得没有意义，有谁比她自己更知道纽约和她之间的关系呢？

从华盛顿开会回到纽约的彭小绯，跟着人流朝外涌。今天的她，不是投奔谁来的，她就是她自己，投奔丈夫的日子永远结束了。八年纽约的风霜雨雪，已经留在她的身后。现在走进这个机场，她不用担心有人查她的证件，不担心箱子被打开，更不用担心不晓得朝什么地方去。

脚下的皮鞋有一点夹脚了，走的路实在多了。实在多也还是幸亏了这双鞋，不然她就只好把鞋子脱下去拎在手上了。

桑德拉跟她说，我们这样的人出去开会，要走要站要挺，还要走得好看站得好看，挺也要挺得好看，真是累人，又不能穿便鞋，不光一定要穿皮鞋，还有好看的皮鞋，“所以非买名牌意大利的皮鞋，你可千万不要在皮鞋上心疼钱。”

一道下飞机的人都有行李要提取，只有她肩上背着女式背包，径直朝前走。她穿着深蓝色的套装，套装上衣的衣扣一路敞开着，露出里面雪白的丝绸衬衫，细长的脖子上悬着水晶石项链，白色风衣担在手臂上，一种忙忙碌碌，但不是碌碌无为的忙碌。她对看她的人，有一种抵触情绪，因为她知道在机场，是没有谁有闲心看人家的，都从飞机上下来，都是一路的风尘，女人再怎么补妆，都掩盖不住倦怠。她被别人看，是因为好象她犯了一个忌，因为她的装束说明她是个半路出家的纽约客，在这片肥沃的土地上，经过嫁接却还没有长成大树。在这个川流不息的机场，她多少有点异数的味道。

但是她的眼睛看的不是身边的过客。大家都是过客，纽约的过客，人生的过客。她一心只怀着一个念想，就是从前的肯尼迪机场，那个她生平头一次来到的机场。这种一到机场就忆旧的习惯，已经不再是习惯，而简直是疾病，不管她出入这个机场有多频繁，也不管她现在是以什么身份出入这个机场，这个机场第一次给她的印象和感受，是永远不能被覆盖的。

那是她心上和身上的刺青，一生一世地跟着她走。

她熟视无睹地朝外面走，但她的心潮，是独来独往的心潮，整个纽约，没有人跟她分担。在成千上万的从肯尼迪机场穿过的人中，她只是沧海一粟。机场哪里还记得她？她看这个机场，永远是一个用冷漠的脸接待外乡人的地方。肯尼迪机场对南来北往的乘客，怀着的是一颗冷暖依旧的心，而彭小绯对今天这个机场的心，已经是一颗变了又变的心了。机场不再记得当年那个拎着两只红颜色的箱子，投奔纽约、投奔林凯的女人，它见过的世面和人生，是数不胜数的大世面，大人生。

这陌生又熟悉的机场，使彭小绯想到了脱胎换骨这个说法。她觉得她就有点脱了胎换了骨，但是她的胎骨中还有很多省城的血液和骨髓，那是换不掉的。

星期六，她一清早就乘飞机离开纽约到温哥华开会，又从温哥华飞往华盛顿开会。这种跟周末没有关系的周末生活，使她感到她是一个在纽约登上了大舞台的演员，没有什么比这种生活更加让她感到没有白到纽约来，为这样的舞台和生活，她已经付出了很多的代价，并且还有很多的代价以后要付的，但是不管日后的结果是什么，她都不在乎了。

离开省城的时候，她的心一痛再痛，不舍得父亲，不舍得鸽子，不舍得西艇，不舍得这样和那样，但她还是走了。她是流着眼泪走

的,虽然她自己说不清为什么要为离开省城痛心疾首,但是她知道这个眼泪是不能白白流的;她是怀着一颗伤痛的心走的,一颗心不能白白地伤了痛了。

每次出入肯尼迪机场,她就会想到西艇。她和这个男人在省城分手的时候,还说好以后要在纽约重逢的,但是这许多年过去了,她跟他却是越来越远。

要是西艇能看到此时此刻的她,该是件多么叫她心满意足的事情。西艇跟她虽然只有一段有头无尾的情意,而且是了断了的情意,但是西艇喜欢观赏她研究她的习惯是任何她身边的男人都没有的。西艇晓得怎么看她,看得出精细的妙处和好处,也看得出拙处和败笔。她是一个要有人看的女人,没有人看,人生的戏就没有什么看头了。再说,哪个女人是不要男人看的呢?

但是林凯是一个只和她过日子,不希望她登台唱好戏的男人。就是看了也就是看看算了,没有评价,没有说头,穿马褂和穿夜礼服,对于林凯来说差不了太多的。西艇不一样。

西艇总跟她说,小绯,真喜欢看你。

她问他,喜欢在什么样的场合下看什么样的小绯。

他说,就像你喜欢一个演员,那么只要是她演的戏,你就不能不花钱买票,她一举一动一声一语,都是要看的。

可是,西艇是看不到她今天在纽约的光彩了。即使她跟西艇完了,但他当初的一个叮嘱却从来没有在心里消失。她明白,看到看不到,她在纽约的人生戏总会传回省城,西艇总会知道一些,就是这个“一些”也重要,她不能让西艇觉得她彭小绯在纽约只能做保姆做餐馆,只能在唐人街买菜吃饭啊。

这么一想,她脚下的步子更像生了风一样,急速穿过机场大厅朝外面走,外面有秘书琳达帮她预定的轿车在等着送她回家,明天一早,她和班吉森兄弟公司的人,要到哥伦比亚大学招生。

她跟林凯就是从那个地方开始他们的纽约生活,也是在那个地方结束他们的纽约生活的。他们都在这个都市,但是他们不再是夫妻了。临来纽约的时候,彭老一再跟她说,千万要和林凯同舟共济,纽约是什么地方?是我们无能为力的地方。

但谁知道那个时候的林凯也是无能为力的,不光在经济上无能为力,在感情上也是无能为力的。他们那时候的日子,简直就是一寸光阴一寸穷,补不完的穷,缝不完的缺。穷日子过去了,成为回忆了,但是她不知道是不是永远成为回忆了,谁知道哪一天,纽约又会把她扔回贫穷里去呢?纽约是一个翻脸不认人的地方。所以在她光彩的外表下面,藏着一颗朝不保夕的女人心。

单枪匹马,讲得就是她这样的女人。单独过日子的女人在纽约成千上万,但那不能说是单枪匹马。过日子和争辉是不一样的。她彭小绯要的不光是日子,还有光辉。她要把在省城的光辉和纽约的光辉连起来,这样她的一生才不是耽误,她这个纽约才不是完全白来。

一个在纽约有了家又失去了家的女人,跟纽约是不能肝胆相照的。她现在就是千般地好,也不作数了。她是先就败给了美国,重新缝起来的这个日子。

林凯和鸽子就在这个城市的一栋房子里睡觉。她跟他们是一条血脉上的人,可是她从外地回到纽约的时候,却不回到他们的身边,她要一个人回到曼哈顿去。当初从省城来,就算是也情愿也不情愿,也没有算到他们落到各奔东西啊!

恍惚之中她好像在人群中看到一个熟悉的男人,很像林凯。林凯当年就是迈着这样生气勃勃的步子走到她身边的。她不由得停了下来。她这一停,背后面一个没有能刹住步子的人微微撞了一下。对不起,撞她的男人吊起了眉毛跟她说。她摇摇头,嘴角都没有动一下,转身朝外面走去。她从口袋里拿出一管口红,一路走

一路涂在嘴唇上，上下两片线条精细的唇合了一合，由于劳累而略显苍白的脸，立刻亮起来。她抬手撩了一把头发，把那头很俏的头发往后面推去，一张脸就觉得非常利索。

她头一掉，朝行李领取处看去，目光在人声鼎沸的人群中停留了片刻，这个片刻，在她充满华尔街世事的心上泼了一片水。林凯和西艇的影子随着这片水来了，来的那么迅速那么凶猛。在这片熙熙攘攘的领取行李的人中间，她也看到了多年之前的自己，那个两袖清风一无所有，对纽约又爱又恨又盼又拒的彭小绯。

初到纽约的那个夜晚，像一阵无端的来风，横扫过她的心。那心上是遍地落叶，黄了枯了的落叶。原来她觉得，跟林凯完了，跟西艇也完了，她认为她已经可以说是一个于心无动的女人了，哪里知道一个机场走下来，却好像跟林凯的夫妻还没有做完，跟西艇的情意还在走着曲曲弯弯的路。

那个夏夜，肯尼迪机场的的灯火，跟今晚的灯火一样明亮耀眼，那天沸腾的人声跟今晚一样充满欲望。在那样的灯火和那样的喧嚣中，她彭小绯真正是沧海一粟啊。

“就要去纽约了，还老说你是沧海一粟，怎么这么胆怯了，过去你不是广阔的很吗，小绯？不错，每个人都是沧海一粟，但你难道不懂，这个一粟对你来说就是大海本身吗？你要是因为自己只是一粟而心灰意懒，就不要到美国去，就算了。”西艇在她因为拿不到签证万念俱灰的时候，这样跟她说。

她明白这一句话是西艇言不由衷的话，他其实根本不想放她走，他希望她留在省城，不管最后他们怎么收场。他说，好坏他不在乎，他只希望能看到她，哪怕她又跟除他和林凯之外的男人好了。眼不见为净，是胆小人说的话，他是要明明白白看清楚的。

但是看到彭小绯那样没有信心的神情，西艇除了那样安慰鼓

励她,还能说什么呢?他是知道的,知道她不舍得走,也不舍不得走,但是最后还是要走的,这个走不是去的乡下,不是去的军队,去的是美国。

彭小绯这样的女人,是抵挡不住美国的。哪个能抵挡美国呢?

西艇这个名字,还有他这段没有跟着岁月陈旧的旧话,陡然让她有了苍山如海的一缕沧桑之情。她知道自己是不容易的,比许多也到纽约来谋前程的人更加不容易。因为在省城,彭小绯是一个有根有底,有名有姓人家的女儿,是被很多人羡慕的人。林凯到纽约是为了个学位,彭小绯是为了林凯。周围的人都说,小绯你为林凯到纽约去干嘛?她就说,我不是为林凯,是为美国。人家又说,领事馆老是不给你签证,你还为美国?

她说,就是这样,偏要去,看看美国拿我怎么样。

彭老说这个女儿是到美国去找苦头吃的。她心里有几分明白,但嘴上说的却是,我不会呆在那里吃苦,要是老是吃苦,我就回来。彭老说,这样打算就好,终归是要叶落归根的。她说,我还没有发芽开花呢。但是她心底是哪里不晓得前面的路有多难走呢?

在她踏上纽约的土地的时候,根本不知道前面的日子会是怎样的日子,光有一颗好胜的心是远远不够的,就是知道要吃尽辛苦而且能吃,谁又能保证辛苦后面就不是辛苦了呢?也许就永远辛苦下去了。省城跟纽约隔着千山万水,是父亲根本够不着的地方,是除了她自己和林凯,谁都帮不上忙的地方。

彭小绯的纽约的前途,只有林凯,林凯是她的安身立命之地,是她的起点。其余的都是谜,一个谜套牢一个谜,她要想走出迷阵,成就一点事业,必须有万死不辞的决心。所以,说起来她到的是美国,实际上前景是没有轮廓的,毕竟不是自己的地方,方圆深浅都是未知数。

除了一个丈夫,都是空的。

但是檀子沁说,丈夫也是空的,人到了美国,都要打散了重装,等于我们这里讲的重新做人,你们林凯对你还能像你爹对你?你爹是怎么都要让着你容着你的,那是他的本能,他爱你没有条件,爱都爱不过来,是恨不得把自己的肉切切分给你们几个小孩的。丈夫?丈夫就难说了,天底下哪里有只爱自己老婆不爱别的女人的男人?要是这样就有毛病了,“不要这样看我,跟你说,你在这里是个名贵的花,到了纽约就不作数了,你这样的中国女人在纽约只怕多得像地道里的老鼠呢,笑什么?其实你这样的女人,还是守着你爹的好,到什么外国?是个时髦你就要赶,公安局不给你护照,领事馆不给你签证,其实都是暗示,叫你不要去的。不过你是不管也不懂的,你他妈是个一意孤行的女人,以为自己到了美国能多有作为呢,但你是不可能靠自己闯出名堂来的,本质上来说,你是个只能趴在别人背上走动的女人。不要这样看着我!”

老檀对于彭小绯的非要到美国去,简直有点恨铁不成钢了。

想起来,老檀的话是说对了一半,真的就是这样,林凯对她的心是有实也有空的;但是另一半就错了,彭小绯没有让老檀如愿。她在纽约,一步一步什么样的辛苦都吃了一遍,就是要证明她离开了省城,离开了彭老,一样是可以自己走路的。

她就是怀着这样一颗没有着落的心到的纽约,走之前她答应彭老,要是不行,一定马上回家。到美国老是做苦工,当下等人,彭小绯一定不干的。

但当她随着人流走出来站在肯尼迪机场大厅的时候,立时就有了不同的心情。如此辉煌灿烂的地方,这样力拔千钧的都市,是不能说来就来,说走就走的,更不是想来就能来,想走便走得掉的。为了这个纽约她扔下多少扔不掉的东西,都是让她想想就痛就悔的东西。这么多的代价!这么多的伤痛!纽约不能丝毫不偿还就